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uture Bright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2)

#### 更換合規顧問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與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融資」)相互同意，因商業理由而終止本公司與國泰君安融資所訂立日期為2014年9月28日的合規顧問協議，並由2016年5月1日生效。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與國泰君安融資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更換合規顧問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豐盛融資有限公司(「豐盛融資」)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A.27條所規定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合規顧問，自2016年5月1日起生效，而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其任期直至本公司就本身首次上市日期起計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本公司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當日，或直至本公司與豐盛融資所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根據其條款被終止當日(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豐盛融資為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4、6及9類(分別為就證券提供意見、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就資產管理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承董事會命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太平

香港，2016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周太平先生、張德聰先生、袁山先生(張德聰先生的替任董事)、李淑芳女士及溫達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靖先生、胡錦雄先生及梁嘉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大潛先生、冼家勁先生、周曉東先生及曾慶洪先生。